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037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洪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忠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45,895,556.60	272,398,369.19	-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0,535,481.23	31,181,078.28	-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289,713.06	29,825,620.39	-1.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6,668,524.24	11,012,824.94	142.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60	0.3516	-52.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59	0.3512	-52.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7%	3.32%	-0.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31,364,703.33	1,419,539,073.22	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161,965,499.48	1,128,708,023.66	2.9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256.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9,236.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978.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1,189.72	
合计	1,245,768.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汽车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其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波动性明显。我国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必然对我国汽车市场和汽车消费带来影响。当国内宏观经济处于上升阶段时，汽车市场发展迅速，汽车消费活跃；反之当宏观经济处于下降阶段时，汽车市场发展放缓，汽车消费受阻，公司作为汽车零部件的供应商，也必然受到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

2、随着汽车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汽车和汽车零部件进口关税的降低，我国汽车整车价格呈下降趋势，这将对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零部件供应价格产生负面影响。因此，公司产品面临价格下降的风险。

3、由于所属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特点，公司的客户较集中，对主要客户的依赖性较强，存在着对主要客户依赖的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洪起	境内自然人	35.75%	66,471,658	65,291,458	质押	10,620,000
博正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6%	6,995,558	6,995,558		
刘世菊	境内自然人	2.98%	5,543,466	5,543,466		
孙伟杰	境内自然人	2.90%	5,400,000	5,400,000		
李金楼	境内自然人	2.15%	3,994,458	3,922,458		

张兆辉	境内自然人	1.95%	3,628,628	3,628,628		
王泽祥	境内自然人	1.93%	3,593,848	3,593,848		
张宝海	境内自然人	1.65%	3,086,386	3,086,386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国有法人	1.62%	3,004,442	3,004,442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添利 1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6%	2,150,537	2,150,537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褚连江	1,943,981	人民币普通股	1,943,981			
刘俊明	1,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0,000			
王建军	1,444,523	人民币普通股	1,444,523			
张洪起	1,180,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0,2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1,149	人民币普通股	1,101,149			
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	1,06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6,500			
天津腾飞投资有限公司	9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948,000			
张志勇	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0			
张昱	688,563	人民币普通股	688,563			
王庆生	6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4,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洪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 股东 王建军 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44,523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合计持股数量为 1,444,523 股；2. 股东 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 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66,5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合计持股数量为 1,066,500 股；3. 股东 张昱 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88,563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合计持股数量为 688,563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张洪起	66,176,608	885,150		65,291,458	首发限售股	首发限售股解锁日 2017/1/27
王忠升	977,118	180,000		797,118	高管锁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 25%、股权激励限售股须满足解锁条件
王绍国	242,412	60,000		182,412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 25%
刘丽	271,490	67,520		203,970	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 25%
张熙成	136,500	22,500		114,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每年解锁 25%、股权激励限售股须满足解锁条件
合计	67,804,128	1,215,170	0	66,588,958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7937.84万元，较期初14377.23万元减少44.79%，主要是前期尚未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在本期到期兑付。

(2)、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4673.24万元，较期初1410.18万元增加231.39%，主要是期初的工程、设备款计入了其他非流动资产，导致期初预付账款科目余额较小，较期末余额产生较大幅度的变化；另外，本期预付的材料、设备款由于账期原因尚未到期结算。

(3)、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2342.81万元，较期初4051.78万元减少42.18%，主要是期初的工程、设备款计入了其他非流动资产，导致期初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较大，较期末余额产生较大幅度的变化。

2、利润表项目

(1)、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为116.33万元，较去年同期236.59万元减少50.83%，主要是由于本期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实缴税额减少，附加税相应减少。

(2)、财务费用本期为-45.67万元，较去年同期24.63万元减少285.43%，主要是由于汇兑损益的影响。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为2666.85万元，较去年同期1101.28万元增加142.16%，主要是由于应收票据到期致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3029.80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为-895.14万元，较去年同期-3008.33万元增加70.24%，主要由于本期工程、设备付款较上期有所减少，致使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减少。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为1739.04万元，较去年同期-258.42万元增加772.95%，主要是由于支付PA吹塑项目工程款及吹塑机设备款共计1752.63万元；另外，应收票据在本期集中到期，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增加。

4、财务指标项目

基本每股收益本期为0.166元，较去年同期0.3516元减少52.79%，主要是由于2015年5月份进行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另外，2015年8月份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股本增加372.90万元，致本期股本期末余额由上期的9110.15万元增加为18593.20万元，从而摊薄了基本每股收益。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受国内汽车行业增速放缓及公司主要客户销量下滑的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589.55万元，比上年同期的27,239.84万元相比降低9.73%；在汽车市场增速放缓的总体趋势下，公司加大推进内部挖潜的力度、公司管理层狠抓成本管控，报告期内，实现利润总额3605.15万元，比上年同期的3691.47万元减低2.3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53.55万元，比上年同期的3118.11万元降低2.07%。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年度新客户开发计划，推进重点新客户的开发及审核进程。报告期内重点进行了长安汽车、北京奔驰、上海通用等客户的技术交流及现场审核等工作,下一步将结合客户的新车型发包，参与项目的开发。

2.根据新产品开发和推广计划，重点推进燃油管路系统产品、空调管路系统产品、涡轮增压PA吹塑管路系统产品的开发、技术交流与推广。燃油管路系统产品在现有客户发包的新项目中继续保持高占有率；空调管路系统产品在开发总成产品的同时，加大了空调橡胶管的开发及推广力度，目前正在按照欧洲主机厂的标准进行产品开发，今后除了给客户供应空调管路系统总成产品，也供应空调橡胶管产品；涡轮增压管路系统产品的开发也取得了良好的开端，目前已有10余个项目取得了客户定点计划进入产品开发阶段。

3.进一步提升生产计划和物流仓储的管理水平。包括完善并细化了N+3销售预测制定流程，月度销售预测制定流程，月度生产计划流程；完成部分产品生产计划的固定，降低库存，减少资金占压；推进现场物流配送方案的实施，规范物料的发放及收货管理。

4.启动设备、工装自动化/半自动化项目，统筹完善了项目开发计划和工作实施方案。报告期内，按照项目推进计划，完成了第一批开发方案的设计评审并进入加工制作阶段，预计在五月份投入试运行。

5.推进信息化管理，依据公司信息化建设战略规划，正式启动协同管理平台项目建设工作。报告期内，确立了项目建设整体规划，基本完成项目前期调研和流程采集工作。

6.依据公司的经营目标和实际情况，在现有多层级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基础上，强调公司级业绩指标达成的全员考核激励力度，在明确目标任务的前提下，强化对绩效实现的过程进行全面管理；在考核周期设定上，兼顾过程（季度）及结果（年度）的激励执行效果。

7.继续实施全员成本管控，完成全年降成本目标的制定，并从技术、采购、工艺、生产、质量、管理等方面进行目标分解，各部门按照分解目标，制定了实施方案及实施计划，并已开始实施。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控制及管理费用的控制取得了比较好的成绩，为公司利润目标的达成提供了保障。

8.汽车涡轮增压PA吹塑管路总成项目一期设备基本完成调试工作，初步完成项目生产体系、质量控制体系的建立，项目建设工程已着手开展竣工验收的相关行政审批申请工作。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风险与困难：

□经营环境及销售降价的风险：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资源和环境约束不断强化，汽车市场竞争加剧，整车价格呈下降趋势，汽车厂对零部件供应商降低零部件销售价格的需求将在一定时期内持续存在；

成本上升的风险：其一，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橡胶、碳黑、尼龙等多为石化产品，国际原油价格不稳定将影响汽车胶管行业的生产制造成本；其二，基于环保要求的日趋严格，2016年，公司将启动天津厂区的锅炉煤改燃工作，预计于2016年10月份改造完成，届时采用天然气为燃料提供生产用蒸汽，公司将面临燃料成本的上升；其三、作为劳动密集型企业，人工成本始终处于上升的发展状态将进一步挤压企业生产利润；

□技术进步的风险：随着汽车市场对能源问题及环保问题的要求日益加深，主机厂不断提出节能、轻量化等技术要求，给零部件厂商提出很大的技术压力。做为汽车管路企业，公司需要不断提高研发技术水平，以满足市场发展要求。目前公司在汽车涡轮增压PA吹塑管等方面完成了初步的布局，后续不断地提高新技术的研发能力将成为一个重要的挑战；

□人才引进的风险：近几年，公司不断布局新产品，未来新技术的重大发展和突破，将有赖于高端技术人员的储备，为此公司需要创造更为灵活、更为宽阔的发展平台和更加科学合理的激励体系。

公司未来将坚持“低碳、节能、轻量化”的业务发展方向，在不断夯实内生式增长的基础上，围绕《中国制造2025》积极探索外延式的发展方式，把握行业现状和发展前景，着重推进战略实施和企业精细化管理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股权激励对象：张宝新、刘世玲、高贤华、王忠升、张熙成、李金楼、李风海、张万坤、刘原欣、王健、刘志伟、郁从旺、张洪利、程森林、薛俊芳、孙国君、王金喜、闫少杰、王景强、张宝慧、张学伦、王培利、韩龙泉、刘凤利、张金来、刘建林、黎书杰、张兆峰、张学震、赵玉明、王学荣、王娟、张桂林、宋会盟、薛从旗	其他承诺	<p>1 公司业绩条件 在解锁期内，会计年度结束后进行考核，以是否达到绩效考核目标为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进行授予的条件。</p> <p>2 激励对象考核条件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根据《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执行</p> <p>3 激励对象申请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除需满足公司业绩考核条件以外，还必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1) 鹏翎</p>	2014年08月18日	2017年8月18日	正常履行中

		<p>股份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②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③中国证监会认定不能实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形。</p> <p>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①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②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③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④激励对象在本计</p>			
--	--	--	--	--	--

			划实施完毕之前单方面终止劳动合同；⑤公司有充分证据证明该激励对象在任职期间，由于挪用资金、职务侵占、盗窃、泄露经营和技术秘密等损害公司利益、声誉的违法违纪行为，或者严重失职、渎职行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在上述解锁期间内未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锁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统一回购并注销。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其他承诺	当公司股价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时，公司将会按照下列条件进行回购：（1）当公司股票	2013年12月18日	长期有效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该承诺

			<p>收盘价格在每股净资产值水平上下跌不超过 5%的,在股价跌破每股净资产值的首个交易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回购股票数量不低于届时公司股本总额 (不含尚未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债券) 的 1%; (2) 当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在每股净资产值水平上下跌不超过 10%的,在股本总额 1% 的股票已回购完成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回购股票数量不低于届时公司股本总额 (不含尚未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债券) 的 5% (包含之前已回购的 1%); (3) 当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在每股净资产</p>			
--	--	--	---	--	--	--

		<p>值水平上下 跌不超过 15%的，在 股本总额 5%的股票 已回购完成 日起 20 个 交易日内， 公司将回购 股票数量不 低于届时公 司股本总额 （不含尚未 转换为公司 股票的可转 换债券）的 10%（包含 之前已回购 的 5%）；</p> <p>（4）当公 司股票收盘 价格在每股 净资产水平 上下跌不超 过 20%的， 在股本总额 10%的股票 已回购完成 日起 20 个 交易日内， 公司将回购 股票数量不 低于届时公 司股本总额 （不含尚未 转换为公司 股票的可转 换债券）的 15%（包含 之前已回购 的 10%）；</p> <p>（5）当公 司股票收盘 价格在每股净</p>			
--	--	--	--	--	--

		<p>资产值水平上下跌不超过 30%的，在股本总额 15%的股票已回购完成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回购股票数量不低于届时公司股本总额（不含尚未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债券）的 20%（包含之前已回购的 15%）。公司针对上述任一触发回购义务的情形实施回购行为均以一年一次为限。回购义务触发时，公司董事会应及时制定回购计划，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上述回购的公司股票不超过股本总额 5% 的部分，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可以奖励给公司职工；超过股本总额 5% 的部分，</p>			
--	--	--	--	--	--

		<p>将全部注销，并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减资。如本公司公开发布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届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在该等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开盘前或当日申请公司股票停牌，并在 1 个月内公告股票回购方案及具体实施办法。该等股票回购方案必须满足如下回购价格和回购时间的要求：（1）回购价格：回</p>			
--	--	--	--	--	--

			购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有效的司法裁决文件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公司回购新股不影响投资者对本公司的民事索赔			
	公司	其他承诺	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有效的司法裁决文件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公司回购新股不影响投资者对本公司的民事索赔	2013年12月18日	长期有效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该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承诺	若公司公开发布的《招股说明书》	2013年12月18日	长期有效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

	张洪起	<p>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控股股东应当在该等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开盘前或当日申请公司股票停牌，并在 1 个月内公告股票回购方案及具体实施办法。届时，控股股东同意按照下列价格和时间全部回购其已转让的股份：（1）回购价格：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2）回购行为需在回购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之内完成。若公司首次公开发</p>			承诺
--	-----	--	--	--	----

		<p>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公开发布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因此致使公众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控股股东将依法对投资者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控股股东同意采取如下措施保证上述承诺的实施：</p> <p>（1）若公司进行现金分红的，可以由公司直接或申请红利发放机构扣划控股股东应分得的红利作为赔偿金；（2）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将控股股东所持公司全部股票采取限售措施直至赔偿责任依法履行完毕；</p>			
--	--	---	--	--	--

			(3)公司依据本承诺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直接卖出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票，或申请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冻结并拍卖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赔偿投资者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洪起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签署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签署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日至签署人减	2013 年 12 月 18 日	承诺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洪起及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当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由其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承诺的具体内容如下：1、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票收盘价首次低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每股净资产值以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且扣除转增股本和分红的影响）时，签署人将以如下二种方式孰高确定的资金额（简称"增持基金"）实施对公司股票的增持： （1）上市后本人从公司	2013年12月18日	上市后三年内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的 50%；（2）人民币 1000 万元。</p> <p>2、签署人同意在增持义务触发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完成上述增持行为，上述增持基金使用完毕则本人的增持义务履行完毕。若签署人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增持承诺的，一律视为签署人违约，每违约一日，签署人应按照承诺义务金额日万分之五计算向公司支付承诺违约金，直至签署人按照承诺履行增持义务为止，违约金可以从签署人税后分红和薪酬中扣缴，所有违约金归公司所有。签署人应在完成增持后向公司提供交易记录等书面</p>			
--	--	--	--	--	--

			文件证明其已完成本承诺所载之增持承诺，并愿意接受公司及保荐机构的核查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洪起等八名主要股东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洪起先生和公司第三至第九大股东刘世菊、孙伟杰、李金楼、张兆辉、王泽祥、张宝海、李风海做出如下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3年12月18日	上市后36个月内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公司第二大股东博正投资	股份减持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四十二个月内，博正投资将遵守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并持有公司股份，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	2013年12月18日	上市之日起42个月内有效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洪起	股份减持承诺	张洪起作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4 年 01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洪起	其他承诺	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和/或其他经济组织目前未从事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②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	2009 年 07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业务及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制、生产和销售与公司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产品），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③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④上述承诺不可撤销。			
	控股股东张洪起等七名主要股东	其他承诺	因公司 2002 年股权清理和规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股本量化按照 60% 夯实、股权转让、北京鹏	2010 年 03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p>翎增资、受让量化股本等),若发生任何股权纠纷(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索赔)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赔偿款、利息、律师费、诉讼费、执行费、因纠纷而发生的一切差旅费、招待费)均由张洪起、刘世菊、李金楼、张兆辉、王泽祥、张宝海、李风海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该等股权纠纷和潜在风险均与公司无关。为了保证更好的履行上述承诺,2010年公司该七名主要自然人股东张洪起、刘世菊、李金楼、张兆辉、王泽祥、张宝海、李风海,自愿做出同意将其各自所持</p>			
--	--	--	--	--	--

			全部公司股份锁定三年。上述做出承诺的七大股东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44%，可以切实有效地履行自己的上述承诺和保证责任。			
	控股股东张洪起等七名主要股东	其他承诺	若公司和/或公司股东在 1997 年底至 2007 年 9 月（含 2007 年 9 月）期间存在因公司及公司股东以盈余公积金、未分配利润及资产评估增值转增公司股本或者增资扩股之事项导致任何税务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欠缴个人所得税风险、公司欠缴企业所得税风险、公司作为代扣代缴人的经济处罚风险）且被税务机关追缴或者查处，承诺人将承	2010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担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洪起	其他承诺	因公司欠缴公司员工住房公积金事宜，若发生任何纠纷（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索赔）和政府及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作出任何补缴通知、行政处罚而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均由本人偿付和承担，且本人承担该等经济损失后，将不得向公司主张任何权利和补偿，保证不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	2011年10月09日	长期有效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洪起、	首次公开发行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4年01月27日	2017年1月27日	正常履行中
首发上市前股东刘世菊、李金楼、张兆辉、王	首次公开发行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	2014年01月27日	2017年1月27日	正常履行中	

	泽祥、张宝海、李风海、张洪利、刘世文、张兆玲、王泽龙		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4年1月27日			
	博正投资有限公司、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首次公开发行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四十二个月内，博正投资将遵守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并持有公司股份，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4年01月27日	2017-07-27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再融资	（一）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	2015年11月1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消费活动。</p> <p>(四) 本人承诺全力支持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 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并愿意投票赞成 (若有投票权) 该等议案。(五) 本人承诺全力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并愿意投票赞成 (若有投票权) 该等议案。(六) 本人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毕前, 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明确规定时,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p>			
--	--	--	---	--	--	--

			<p>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洪起	股份减持承诺	<p>2015年7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洪起先生积极履行其所做承诺：首发上市之日起张洪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自愿锁定三年，即2017年1月27日前不转让其所持有公司股份。</p>	2015年07月14日	2017年1月27日前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912.8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404.9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助力转向器及冷却水胶管项目	否	12,478	12,478		11,029.46	88.39%	2014年07月31日	1,918.26	11,670.19	是	否
新型低渗透汽车空调胶管及总成项目	否	5,779	5,779		4,906.19	84.90%	2014年07月31日	15.9	83.97	否	否
汽车流体管路系统研发中心项目	否	3,140	3,140		1,421.55	45.27%	2014年07月31日			是	否
汽车涡轮增压PA吹塑管路总成项目	否	35,021	35,021	860.58	15,447.14	44.11%	2017年06月30日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418	56,418	860.58	32,804.34	--	--	1,934.16	11,754.16	--	--
超募资金投向											

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4,653.05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653.05	--	--			--	--
合计	--	56,418	56,418	860.58	37,457.39	--	--	1,934.16	11,754.1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新型低渗透汽车空调胶管及总成项目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6 年 03 月 31 日，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主要原因为：（1）本公司研制生产的新型低渗透汽车空调胶管主要定位是替代进口，产品在进入大型汽车主机厂前需要进行材料试验、功能检测、路试、试生产等一系列工作，耗时长，目前上海大众及一汽轿车等多家主机厂商对本公司的空调胶管产品认证尚处于性能检测和路试阶段；（2）新型低渗透汽车空调胶管总成的市场竞争比较激烈，本公司产品在通过主机厂最终认可之前的市场开拓不及预期。汽车涡轮增压 PA 吹塑管路总成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工程建设期为 17 个月（从 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二期工程建设期为 16 个月（从 2016 年 3 月至 2017 年 6 月）。</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为 21,829 万元。因于 2010 年 1 月 7 日收到助力转向器及冷却水胶管项目专项补贴资金 432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入金额变更为 21,397 万元。实际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21,521.37 万元，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入金额，超募资金 595.25 万元。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 9 月，本公司将该部分超募资金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合计 4,653.0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2014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4,278.22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出具了致同专字（2014）第 110ZA0407 号《关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本公司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2、2015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由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8,391.43 万元，所以本次以自筹资金置换募集资金的金额为 8,391.43 万元。</p>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出具了《关于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15]110ZA3186号)。本公司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公司保荐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同意本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此资金的使用日期为 2014 年 2 月 27 日,还款日期 2014 年 8 月 4 日。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14 年首次公开发行,本公司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397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7,357.20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4,653.05 万元。出现结余募集资金的主要原因:一是通过商务洽谈项目,设备实际采购成本低于项目的预算成本。二是由于项目时间启动比较早,项目中部分辅助设备已用自制或替换的方式组建完成,这部分设备未使用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4 年首次公开发行,鉴于本公司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助力转向器及冷却水胶管项目、新型低渗透汽车空调胶管及总成项目和汽车流体管路系统研发中心项目已实施完毕并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效能,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014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4 年 9 月 3 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将上述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合计 4,653.05 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日常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实施完毕,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9 月 16 日、17 日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2016年3月2日,因公司2015年度审计工作尚未结束,同时为了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申请文件及本次反馈意见回复财务数据更新至2015年度数据，经与保荐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审慎协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延期回复申请，申请延期至2016年3月31日前提交相关书面回复。

3、2016年4月14日，公司披露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

4、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2015年年报更新工作尚未完成，为保证申报文件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公司向中国证监会递交了中止审核申请。2016年4月19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详细内容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6年3月14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85,931,9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3,491,382.53	335,411,883.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378,423.26	143,772,262.54
应收账款	203,126,123.01	156,666,181.51
预付款项	46,732,447.74	14,101,815.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30,385.30	1,375,367.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1,132,418.71	158,182,344.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34,838.84	9,957,641.12
流动资产合计	842,026,019.39	819,467,495.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4,261,405.90	343,063,600.94
在建工程	87,259,779.35	91,261,077.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4,540,662.09	104,686,562.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48,715.21	20,542,525.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28,121.39	40,517,811.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9,338,683.94	600,071,577.46
资产总计	1,431,364,703.33	1,419,539,073.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40,196.00	2,640,196.00
应付账款	101,678,595.68	119,522,051.61
预收款项	1,301,309.64	94,823.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597,890.22	12,302,878.81
应交税费	15,340,361.40	18,081,307.8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73,580.00	573,580.00
其他应付款	32,689,953.10	32,836,247.9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5,821,886.04	186,051,085.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3,464,431.45	104,663,667.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886.36	116,296.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577,317.81	104,779,963.98
负债合计	269,399,203.85	290,831,049.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5,931,988.00	185,931,9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1,628,069.54	348,906,074.95
减：库存股	25,154,415.00	25,154,41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1,220,672.49	101,220,672.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8,339,184.45	517,803,703.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1,965,499.48	1,128,708,023.6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1,965,499.48	1,128,708,023.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1,364,703.33	1,419,539,073.22

法定代表人：张洪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忠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9,958,833.64	295,790,30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6,758,423.26	141,388,561.99
应收账款	197,147,921.60	151,953,616.22
预付款项	44,886,147.93	14,099,491.1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7,225.38	508,252.70
存货	128,995,913.07	125,973,178.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68,174,464.88	729,713,401.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6,000,000.00	276,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6,513,896.93	152,092,507.48
在建工程	85,400,983.58	87,580,818.6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9,002,756.87	58,906,376.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66,033.92	15,562,802.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253,143.91	40,310,566.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6,036,815.21	630,453,071.68
资产总计	1,394,211,280.09	1,360,166,473.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8,242,765.13	117,150,694.88
预收款项	106,621.18	94,823.35
应付职工薪酬	9,736,630.65	10,684,676.81
应交税费	13,275,575.48	16,008,732.8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73,580.00	573,580.00
其他应付款	31,941,506.53	30,145,846.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3,876,678.97	174,658,354.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2,419,750.00	72,767,8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2,886.36	116,296.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532,636.36	72,884,096.49
负债合计	256,409,315.33	247,542,450.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5,931,988.00	185,931,9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1,628,069.54	348,906,074.95
减：库存股	25,154,415.00	25,154,415.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1,220,672.49	101,220,672.49
未分配利润	524,175,649.73	501,719,702.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7,801,964.76	1,112,624,022.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4,211,280.09	1,360,166,473.2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5,895,556.60	272,398,369.19
其中：营业收入	245,895,556.60	272,398,369.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1,410,967.00	237,188,430.69

其中：营业成本	169,969,640.28	194,630,698.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63,313.47	2,365,886.88
销售费用	10,513,610.57	8,175,194.15
管理费用	27,809,669.93	28,036,036.26
财务费用	-456,655.19	246,261.79
资产减值损失	2,411,387.94	3,734,352.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484,589.60	35,209,938.50
加：营业外收入	1,610,120.24	1,772,839.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利得		6,792.69
减：营业外支出	43,162.35	68,095.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23,256.35	68,095.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36,051,547.49	36,914,681.58
减：所得税费用	5,516,066.26	5,733,603.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35,481.23	31,181,07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润	30,535,481.23	31,181,078.2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535,481.23	31,181,07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535,481.23	31,181,078.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60	0.35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59	0.35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张洪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忠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忠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59,201,298.82	290,081,527.31
减：营业成本	197,720,044.04	224,101,226.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966,416.49	2,036,776.69
销售费用	9,453,055.96	7,664,251.49
管理费用	23,723,469.50	22,887,692.39
财务费用	-409,171.83	242,488.00
资产减值损失	2,379,590.91	3,637,775.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367,893.75	29,511,316.31
加：营业外收入	710,019.66	758,539.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623.93
减：营业外支出	19,906.00	68,095.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5,295.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58,007.41	30,201,759.71
减：所得税费用	3,602,059.84	3,965,283.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55,947.57	26,236,476.1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455,947.57	26,236,476.1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911,774.52	204,613,776.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91.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5,682.33	1,695,31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157,948.46	206,309,093.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383,855.48	128,383,705.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797,960.59	36,467,692.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88,188.22	14,776,901.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19,419.93	15,667,96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489,424.22	195,296,268.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68,524.24	11,012,824.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51,416.23	30,093,307.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51,416.23	30,093,307.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1,416.23	-30,083,307.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154.15	24,783,691.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154.15	24,783,691.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58.02	8,222,741.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58.02	8,222,741.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96.13	16,560,950.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9,465.86	-74,666.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90,438.28	-2,584,198.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266,082.32	261,646,537.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656,520.60	259,062,338.4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4,631,721.08	204,522,661.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8,999.99	1,434,672.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670,721.07	205,957,333.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2,690,698.24	118,602,862.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226,514.28	29,759,890.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50,669.77	9,756,318.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24,567.03	44,332,54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692,449.32	202,451,61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78,271.75	3,505,714.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72,130.13	24,527,226.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2,130.13	24,527,226.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2,130.13	-24,517,226.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154.15	24,783,691.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154.15	24,783,691.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58.02	7,478,741.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58.02	7,478,741.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96.13	17,304,950.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9,465.86	-74,666.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279,471.89	-3,781,228.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213,659.82	251,670,490.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493,131.71	247,889,261.99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洪起

2016 年 4 月 22 日